

周至县财政局文件

周财发〔2020〕552号

周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经费的通知

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：

根据《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（直达基层部分）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0〕1088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补助资金78.6万元（详见附件1）。支出科目列“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”功能分类相关科目和“50501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”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切实实施好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改造和抗震加固工作，保障师生生命安全。扎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，提高资助精准度，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。

二、要在坚持既定脱贫攻坚目标和现行扶贫标准的基础上，瞄准突出问题和重点任务，精准施策，切实做好义务教育有保障工作，最大限度向深度贫困县区和建档立卡等贫困人口倾斜。按照有关规定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，优先用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。在安排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建设项目时，要同发展改革部门的基本建设项目进行核对，避免被交叉重复。

三、要严格执行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教〔2019〕121号）要求，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核和拨付，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使用。完善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表

2.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

周至县财政局

2020年7月14日

周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印发

附件2

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表

市县名称	市级补助金额（万元）				备注
	小 计	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		
合 计	78.6	10.6	68		
周至县	78.6	10.6	68		

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直达基层部分）绩效目标表

（2020年度）

项目名称	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直达基层部分）			
主管部门		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		实施期限	1年
资金金额 （万元）	实施期资金总额	39438万元	年度资金总额	39438万元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39438万元	其中：财政拨款	39438万元	
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年度目标		
	按标准落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、营养改善计划、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、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，促进教育质量提升，确保义务教育有保障目标实现。		按标准落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、营养改善计划、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、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，促进教育质量提升，确保义务教育有保障目标实现。		
产出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数量指标		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数	5252所	
			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	389.94万人	
			惠及特岗教师人数	约1.69万人	
			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县区乡村教师人数	5.69万人	
	质量指标		经费到位率	100.00%	
			政策落实程度	100.00%	
			学校食堂供餐率	≥90%	
	时效指标		预算执行进度	≥95%	
			资金预算下达到下一级	收到文件30天内	
	成本指标		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	每生每年800元	
			初中公用经费补助标准	每生每年1000元	
			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标准	每平方米900元	
			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发放	年人均3.82万元	
			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	每人每月400元、一年按12个月	
年度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	22861万元	
			改造校舍面积	约8.9万平方米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政策知晓率	100.00%	
	满意度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政策发挥效应年限	≥1年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	≥80%	
			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	≥80%	
			教师满意度	≥80%	

备注：1. 项目名称指专项资金（政策）、部门预算专项业务费名称；2. 实施期指专项资金计划安排超过2年以上的要填写此项。

